

证券代码：300726

证券简称：宏达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48

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发来的《关于变更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公司保荐代表人尹伊扬先生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离职，将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。现中金公司决定指派保荐代表人王健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尹伊扬先生继续履行上述保荐职责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方磊先生和王健先生。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尹伊扬先生在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王健先生简历

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6 月 13 日

附件：

王健先生简历

王健，男，保荐代表人，注册会计师，拥有法律职业资格，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。王健先生先后负责或参与了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、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、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等，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。